

柳州市柳江区教育局文件

江教安稳〔2018〕27号

关于印发《柳江区教育系统2018年春夏 火灾防控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学校、幼儿园:

为切实做好春夏火灾防控工作,努力减少各类火灾事故,区教育局决定从即日起至9月下旬,在全区教育系统集中开展火灾防控工作,现将《柳江区教育系统2018年春夏火灾防控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,请结合实际,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柳江区教育系统 2018 年春夏 火灾防控工作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关于印发《柳州市柳江区 2018 年春夏火灾防控工作方案》的通知（〔2018〕2 号）精神，切实加强春夏火灾防控工作，维护学校消防安全形势稳定，我局决定自即日起至 2018 年 9 月 20 日，在全区教育系统集中开展春夏火灾防控工作，特制定方案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在区委、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，集中进行学校火灾隐患排查整治，进一步健全学校消防安全工作长效机制，切实解决消防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，确保重大活动和重要节点消防安全，维护全区学校火灾形势持续稳定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成立由党组书记、局长任组长，分管安全工作的副局长任副组长，各股室领导为成员的春夏火灾防控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局安全稳定工作股。由安稳股股长担任办公室主任，具体负责组织和协调工作。

三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消防安全制度建设

- 1.是否建立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。
- 2.是否落实日常防火检查巡查制度。
- 3.是否落实消防设施定期检查及维护保养制度。

（二）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及演练工作

- 1.是否对师生进行消防安全知识教育及培训工作。

2.是否组织开展“暑期消防安全宣传教育”，所有高中新生军训期间是否接受“四个一”消防安全教育。

3.每季度是否开展一次消防安全演练和火灾逃生训练。

4.是否制定灭火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。

（三）人员密集场所消防设施管理及使用情况

1.应急照明灯、指示标识、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、灭火器、消防栓等消防设施是否符合国家规定标准。

2.学会科学、合理、安全使用消防器材和逃生工具，增强应对处理复杂情况及危机局面能力。

3.是否存在电线老化、私拉乱接等现象。

4.是否存在违章用火用电用气、违规住人等问题。

5.消防通道及安全疏散通道是否畅通无阻。

6.人员密集场所是否堆放易燃易爆等引发火灾物品。

四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对学校幼儿园不履行消防安全主体责任，不落实自查自纠和宣传演练制度的，责令限期整改。

（二）对存在火灾隐患，不及时消除可能严重威胁师生安全的，造成火灾事故的要依法追究学校领导及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（三）对占用、堵塞、封闭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、消防车通道，埋压、圈占、遮挡消防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，在门窗上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障碍物，责令整改。

（四）对建筑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或者擅自停用消防设施的，责令限期整改。

（五）要统筹组织实施春夏季火灾防控工作，明确火灾工作的时间、范围、整治重点和相关要求。

（六）学校、幼儿园要结合实际逐一明确人员，落实责任，深

入开展自检、自查、自改活动，加强学校消防安全建设以及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工作。

（七）学校、幼儿园每季度召开 1 次会议，分析研判消防安全形势，研究制定针对性防控措施，形成工作合力。

（八）各中小学校要积极开展消防安全教育暑期专项行动，确保做到消防安全教育“有教材（《中小学消防安全知识》）、有师资（每个学校至少 1 名专兼职教师）、有课时（每学期至少 4 课时）”；组织发动学生踊跃参加第二届全国儿童消防绘画作文大赛。

五、工作时间及步骤

春夏火灾防控工作分三个阶段进行：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（4 月 30 日前）。各学校、幼儿园逐级召开专题会议、印发方案进行动员部署，成立组织领导机构，明确职责，细化工作措施。

（二）集中整治阶段（9 月 5 日前）。各学校、幼儿园要按照方案开展工作，迅速组织人员对教学楼、宿舍楼、综合楼、办公楼、学生食堂等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进行全面排查摸底，掌握消防安全设施建设状况，及时自查自纠火灾隐患并进行形势分析研判，对检查发现的问题，逐一列出清单，落实整改责任、整改任务和整改时限，跟踪督查整改。

（四）总结提升阶段（9 月 15 日前）。对春夏火灾防控工作进行汇总分析，总结经验，查找不足，建立提升火灾防范和灭火救援能力的长效工作机制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。要充分认识开展春夏火灾防控工作的重要意义。主要领导要亲自研究，分管领导要亲自督办，采取分片包干、带队蹲点、靠前指挥、跟踪问效等方式，协调解决工作

中的重大和突出问题，推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实。

（二）制定计划，周密部署。要结合实际，将春夏火灾防控工作纳入学校重要议事日程。认真分析和研究夏季防火工作面临的形势及存在的问题。同时制定好工作方案，要将夏季消防检查工作做到全面、详细、周密，对消防安全工作存在问题要逐一分类，逐一制定整改措施，明确整改时限。

（三）落实责任，确保实效。要切实履行春夏火灾防控工作任务和职责，把责任分解到每个工作岗位和人员，严格落实责任捆绑和责任倒查工作机制，切实形成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局面。同时，结合《柳江区教育系统消防安全隐患整改工作方案》（〔2017〕16号）要求，加大检查力度，对发现的火灾隐患该立即整改的必须立即整改，该限期整改的必须严格按照期限整改。在集中整治期间，我局将对学校春夏火灾防控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。

请各学校、幼儿园于4月30日前将春夏火灾防控工作方案报局安全稳定工作股，每月20日前报当月工作开展情况，9月10日前报工作总结。联系人：韦祖依；邮箱：fgs7225317@163.com；联系电话：7225317。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柳州市柳江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18年4月22日印发